

奈曼旗财政局
收文 第 446 号
2025 年 5 月 7 日

奈曼旗人民政府

ᠨᠠᠮ ᠠᠨ ᠤᠯᠤᠰ ᠤ᠋ᠨ ᠤ᠋ᠯᠤᠰ ᠤ᠋ᠯᠤᠰ ᠤ᠋ᠯᠤᠰ

奈政字〔2025〕43号

奈曼旗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奈曼旗政府效能提升行动方案的 通 知

各苏木乡镇人民政府，大沁他拉街道办事处，六号农场管委会，
通辽奈曼工业园区管委会，旗政府各委办局：

现将《奈曼旗政府效能提升行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按照
方案要求，细化具体措施，认真组织实施，确保取得实效。

（此件公开发布）



奈曼旗政府效能提升行动方案

为提升政府行政效能，推进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高效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的指导意见》和自治区、通辽市有关要求，制定本行动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聚焦政府效能建设的服务、运行、执行、监管等领域，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效果导向，进一步深化政府自身建设，全面提高政府履职能力和水平。通过实施效能提升专项行动，在政策落实、项目建设、招商引资等重大任务中持续转作风、提效能，实现政府职能更加优化、管理服务更加有效、政府工作效率明显提升。立足新形势新要求，将2025年作为政府效能提升年，加快推进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更好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不断提升群众和企业的获得感、满意度，有力支撑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二、重点任务

（一）项目建设提速增效

1. 深化项目前期工作。坚持规划先行，围绕“十四五”规划收官和高质量编制“十五五”规划要求，科学谋划储备项目。建

立跨部门协调机制，加快办理项目用地、规划许可、立项、施工许可等审批手续，做细做实前期准备工作，提高项目成熟度。

2. 提升项目审批效能。坚持依法依规、精简高效，在现有法定程序、步骤和审批时限基础上，持续压缩审批时限，优化项目决策机制，简化审批环节，加强部门联动，不断优化完善流程，努力实现“环节最少、流程最优、效率最高”。建立重大投资项目、紧急项目快速审批通道，提供优先服务和快速办理。

3. 健全项目督办机制。建立项目推进闭环运作体系，严格落实工作项目化、项目清单化、清单具体化管理，明确责任单位、责任人员、节点目标、完成时限和工作标准，实施挂图作战。严格重大项目和重点工程项目管家制度，年内计划实施的重点项目全部安排专人负责、动态跟踪项目进展。项目管家每月至少开展一次现场办公，及时协调解决项目推进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二）提高服务企业效能

1. 优化完善服务机制。持续创新服务方式、服务载体，开展精准助企服务活动，实现主动服务、精准服务、靠前服务。各苏木乡镇场(街道)、工业园区管委会、各行政部门根据各地、各行业领域实际情况建立重点企业清单，主要领导及班子成员包联重点企业全覆盖。包联责任人每季度至少到包联企业开展1次以上服务，宣传有关政策措施，全面摸清、及时转交、协调解决存在的困难问题，保障企业生产经营需求。同时要注意工作方式方法，不给企业增加额外负担。

2. 提高精准服务质效。持续强化重点企业联系服务机制，通过“一企一策”帮助企业用足用好涉企惠企政策。健全“收集—督办—反馈”涉企问题处理闭环机制，通过限时解决、全程跟踪等形式，推动企业诉求问题高效解决，真正做到“有求必应、无事不扰”。开展优质中小企业培育行动，对中小企业实施精准培育和成长帮扶。开展涉企活动统筹监测，统筹管理各类涉企事项，真正做到“无事不扰”。

3. 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分级分类对企业开展专项培训，广泛宣传涉企惠企政策，提供重要涉企政策、高频服务事项的主动辅导服务。围绕奈曼旗产业发展方向，加强科技金融、法律咨询、财务管理、人力资源、技术交易、知识产权等服务，进一步提升专业服务水平。

（三）优化审批服务流程

1. 提高审批服务效率。推动部门行政许可事项集中管理、集成审批，减少内部审核环节、压减上下流转时间。通过深化告知承诺改革、推行容缺受理服务、探索基于信用承诺的极简审批制度，推动各类政务服务事项实现流程再突破、时间再加速。依托各类信息化平台资源，全面推动全程网办服务能力提升，做到申请、受理、决定、送达等全流程、全环节网上流转，融合运用电子材料、电子印章、电子签名、统一物流等服务手段，最大化实现“不见面”审批，实现政务服务事项全程网办事项占比大幅提升。

2. 优化政务服务流程。开展“部门走流程优服务”等活动，通过以企业群众身份走流程、以工作人员身份坐窗口等方式，对政务服务业务办理系统、办理时限、办理流程、申报材料、审批环节等要素进行体验，梳理办理行政审批、公共服务事项过程中的难点、堵点和痛点，制定针对措施、优化办事流程，实现解决一个诉求带动破解一类问题、优化一类服务，努力打造审批环节最少、办事效率最高、企业和群众获得感最强的政务服务环境。

（四）提升政策实施效果

1. 强化政策牵引带动作用。围绕旗委、旗政府重点工作，加强重点领域政策研究。优化完善专项扶持政策，不断丰富政策工具箱，定期更新发布产业扶持政策。持续完善人才、用地、配套服务等保障措施，从产业项目招引、服务、准入等全流程机制上构建配套政策体系。

2. 提高政策贯彻执行效率。贯彻落实上级党委政府各项工作部署，要做到提前感知、及早行动、按期落实。上级求旗级建立制度、制定配套文件或落实举措的，旗政府有关部门须在限定时间内完。贯彻落实旗委、旗政府工作安排，会议部署或者文件印发后，相关部门和乡镇一般在 15 天内形成具体工作措施，推动任务落实。对于因贯彻执行不及时，造成工作被动的，责任单位应向旗政府作书面报告。

3. 健全政策实施评估机制。重大行政决策出台后，原则上每年对执行情况进行评估，由责任部门按程序及时修订或废止。适

时开展政策措施落实情况督促检查,加强临期政策研判评估与改进完善,及时更新政策。对实施后社会各界提出较多意见或政策效果不明显的,及时组织评估并做出调整。畅通政企沟通渠道,及时了解企业经营动态和发展需求,针对企业提出的问题,及时做好对应政策的优化工作,确保政策效能充分发挥。

(五) 提升行政效率

1. 切实强化沟通配合。涉及多部门共同办理的事项,牵头单位负责协调落实,要主动联系配合单位、明确任务分工,配合单位要主动作为、积极配合,一个事项原则上只确定一个牵头单位。对于堵点难点和有意见分歧的问题,单位间应通过“面对面”或电话进行沟通协商,减少文来文往的“背对背”交流,避免事随文转。遇到单位之间存在争议的,单位主要负责人要不等不靠,主动担当亲自协调。沟通后仍无法协调一致的,牵头单位应列明各方理据,第一时间形成书面建议报旗政府研究决定。

2. 优化行政管理流程。进一步落实自治区党委关于“规范、精简、提速”要求,减少不必要的工作程序和环节,加强议事协调机构、联席会议工作专班的规范管理,打破部门壁垒,杜绝各自为政,促进各地各部门实现资源、数据、智力的共建共享。

3. 切实提升办文办会效率。加强公文办理的统筹协调,提高公文运转效率。公文涉及其他部门职权的,须主动与相关部门充分协商后再报签。有争议的,部门主要负责人要亲自协调,仍不能取得一致意见的,主办部门要列明各方理由依据后与相关部门

联名向旗政府请求裁定。严控全旗性会议数量，按照“能合并召开的合并召开，能不开的坚决不开”的原则精简会议。提高会议质量，会前准备要充分，参会情况反馈及时准确，提交旗政府常务会议审议事项，必须与相关职能部门事前沟通一致。强化会议议定事项的跟踪督办，不能按照议定时间完成的要书面向旗政府说明原因和下一步工作计划，对因不担当不作为，敷衍塞责等原因造成的，要严肃追责问责。

4. 切实推动减负增效。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市委市政府、旗委有关规定，旗政府领导带头改进调研方式方法，精简调研活动，避免扎堆调研、杜绝层层陪同。强化调研成果应用，旗政府领导每年形成调研成果不少于2项，帮助解决问题不少于2个，各地各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形成调研成果不少于1项，帮助解决问题不少于1个。统筹规范督查检查，整合各类专项、综合性的督查检查，提倡“进一次门、查多项事”。坚持督帮一体、督服一体，把发现问题，帮助解决问题作为首要任务，推动建立“发现问题、反馈问题、推进整改、帮助解决、完成销号”的工作机制。

5. 强化法治政府建设。法治政府建设与效能政府建设有机融合共同推进，严格按照法定程序履行政府职责。开展规范涉企执法专项行动，严格执法检查标准、程序，推进精准检查，强化涉企行政执法监督，为企业减轻负担。发挥法律顾问作用，不断提升法律顾问参与各类行政行为的深度和广度，推动法律顾问全流

程参与重大行政决策，强化各部门法治人才力量培养，提升运用法治思维解决问题的能力。

6. 探索推进人工智能+政务服务。高度重视人工智能在政务服务领域的应用。整合现有数据资源，搭建技术框架，推进数据共享与知识协同。探索人工智能在政务咨询、民生服务、行政审批、智能化办公等不同场景下的应用。广泛开展培训学习，提升干部数字素养，让干部尽早成为成为 AI 政务的合格使用者。

（六）深化作风建设

1. 加强常态监管。对各地、各部门单位工作开展、问题检视、整改落实等情况进行全程监督，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抓早抓小，对顽固性、反复性问题抓常抓长，对典型性、特殊性问题抓严抓实，充分运用“四种形态”精准处置。

2. 加强作风整治。扎实抓好“减负、赋能、解困、整改、督促”，持续纠治“三多三少三慢”和“慢、粗、虚”问题。坚决杜绝“走过场”“做虚功”和以会议落实会议、以文件落实文件，切实防范和纠治不落实、假落实、慢落实、软落实等现象和行为。

3. 加强示范引领。挖掘先进典型项目，总结提炼典型经验，大力推广先进典型和经验做法，适时曝光典型负面案例，形成示范引领、比学赶超的良好氛围，力争在年底前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典型经验做法。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责任落实。建立责任清单，明确时限要求，坚持

领导干部带头，压实苏木乡镇场街道和部门主要领导责任。各苏木乡镇场街道和各部门主要负责人要亲自研究部署、亲自组织推动、亲自督促指导，分管负责人要对分管工作进行全面自查和对比分析，找准制约效能提升瓶颈所在，制定针对性、操作性较强的工作措施。

（二）强化激励引导。健全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有关规定，对工作实绩明显、群众认可度高的优秀干部，优先考虑提拔职务、晋升职级、评先评优，牢固树立正确的选人用人导向。发挥职务职级并行制度优势，不断优化职级晋升操作方式，进一步体现“多干多得、干好优先”导向。

（三）强化能力提升。以党的政治理论知识和应知应会业务知识为重点，以“训后能用、训后即用、训后好用”为原则，分领域分专题开展干部履职能力提升培训，着重提升干部在产业发展、规划建设、智慧治理、法治思维等方面的专业素养，切实推动干部丰富知识储备，完善知识结构，打牢履职尽责的知识基础，更好适应岗位需求和新形势新任务的需要。

（四）强化监督检查。建立与效能建设相适应的调度督查督办机制，强化效能提升工作的跟踪问效。旗政府办公室要切实发挥督办督查作用，加强对效能提升工作落实推进情况的调度、协调、指导、督促。旗政府督查部门不定期会同纪检监察、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等力量对政府效能建设情况进行全面督导、重点督查、现场督办。

抄送：旗委办、人大办、政协办、纪委办，驻奈中区市直有关单位。